

证券代码: 600819

股票简称: 耀皮玻璃

编号: 临 2015-022

900918

耀皮 B 股

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, 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

●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第一大股东、第二大股东、第三大股东核实, 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2015 年 7 月 2 日、7 月 3 日、7 月 6 日,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, 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, 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经公司自查,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;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; 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, 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经向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建材(集团)有限公司、第二大股东皮尔金顿国际控股 BV 及第三大股东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确认, 均表示: 目前不存在关于涉及耀皮玻璃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, 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三、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”

四、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

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大公报》上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7月7日